

项目编号：DDXM2026-050

2026 年度 DNA 实验室检验耗材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07 月

注意事项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如所投本项目的供应商未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应按要求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8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4
第五章	评审方法	3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6 年度 DNA 实验室检验耗材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8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DDXM2026-050

项目名称：2026 年度 DNA 实验室检验耗材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7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2026 年度 DNA 实验室检验耗材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7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7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政法、消防、检测设备	DNA 实验室检验耗材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7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6 年度 DNA 实验室检验耗材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无，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6 年度 DNA 实验室检验耗材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有效合格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或开标日期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如提供资信证明,须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
-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书面声明: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6、无重大违法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7、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 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9、投标人所投采购清单中标注“拟采进口”的产品,须提供产品制造厂商针对该产品完整授权链的授权书;国产产品无需提供该授权文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07 月 27 日至 2026 年 07 月 31 日,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08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在线提交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不见面
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初次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时，请先阅读【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http://sxggzyjy.xa.gov.cn>）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市市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并按要求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 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

（2）办理 CA 认证：电子交易平台现已接入陕西 CA、深圳 CA、西部 CA、北京 CA 四家数字证书公司，各供应商在交易过程中登录系统、加密/解密投标文件、文件签章等均可使用上述四家 CA 公司签发的数字证书。办理须知及所需资料详见：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220701/6972fe02-f996-4928-951e-545da_b02e53c.html

（3）获取招标文件：打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简称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官网地址：<http://sxggzyjy.xa.gov.cn/>），从【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企业端】登录后，首先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预览全部可供参与的项目，然后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成功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交易文件下载】免费获取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SXSZF）。请供应商务必在采购文件获取期限内及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并做好备份，逾期无法再下载，否则会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及后续投标活动。

（4）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参加开标过程。操

作手册详见【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

（5）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供应商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6）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3）《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5）《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6）《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7）《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8）《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10）《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14）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市公安局新城分局

地址：西安市新城区后宰门 51 号

联系方式：029-8675242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北三环与文景路辅路一方中港国际 B 座 2205 室

联系方式：029-864721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话：029-86472188

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编列内容
1	招标代理机构：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北三环与文景路辅路一方中港国际 B 座 2205 室 采购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话：029-86472188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
4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是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要求的全部货物及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费、运杂费、安装调试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税金及其他一切相关费用）内容最终价格的体现。 2、报价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对本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投标总报价。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5	投标人资质要求： 1、投标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之资格条件。须提供的证明材料有： 1.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有效合格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或开标日期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如提供资信证明，须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 1.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序号	编列内容
	1.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0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5 书面声明：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1.6 无重大违法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特定资格条件 2.1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时, 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2.3 投标人所投采购清单中标注“拟采进口”的产品，须提供产品制造厂商针对该产品完整授权链的授权书；国产产品无需提供该授权文件。 备注：事业单位参与投标时，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社会保障资金和税收缴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自然人（仅限中国公民）参与投标时，只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上述资格证明文件为必备资格，资格证明文件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缺项或者符合性、有效性、合法性审核不合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有效期、授权有效期：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7	投标保证金：无
8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 锁”进行签章；需要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
9	投标文件递交：开标当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需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收到主持人“开始解密”指令后，使用 CA 锁（必须与加

序号	编列内容
	密文件时的 CA 锁为同一把锁）在线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后，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线参与整个开标过程。
10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章）
11	招标代理服务费： 1.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金额为基数，参照国家计委颁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规定执行。 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中标人一次性支付给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户 名：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朝阳门支行 账 号：1299 1534 0710 401
12	履约保证金： ☒ 不要求提供 ☐ 要求提供。
13	分包、转包：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将项目内容擅自以任何形式进行分包、转包。如经发现，将没收履约保证金，且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同时上报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4	现场踏勘： 本项目不组织踏勘
15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各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委托人”、“发包人”、和“投标人”、“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6	进口产品： ☐ 本采购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 本采购项目已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购买进口产品

序号	编列内容
17	相同品牌产品说明： 1、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投标总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18	信用记录查询说明： 1. 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中信用查询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人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甄别，并对查询结果以网站截图纸质版或网站截图电子版形式予以留存。 2. 查询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后2小时内网站查询，若查询结果不符合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3.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 4. 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	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技术支持（软件开发商）：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 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 2. 驻场技术人员：029-86510166/86510167 转 80310
20	供应商注意事项： （一）供应商投标流程 使用电子交易系统的采购项目（即线上项目），将同时提供 WORD\PDF 格式

序号	编列内容
	（仅用于预览）和 SXSZF 格式（用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两个版本，文件内容一致。 1. 预览采购文件：打开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交易大厅·〉政府采购】栏目，下载和阅读本项目采购文件的预览版本（WORD\PDF 格式）； 2.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供应商应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预览全部可供参与的项目，然后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成功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交易文件下载】免费获取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SXSZF）。请务必在采购文件获取期限内及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并做好备份，逾期无法再下载。 3.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制作软件“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陕西公共资源）”进行编制，编制完成后使用 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详见本章中的“投标文件”相关内容。 4.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及时提交加密后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的，系统将会拒收。 5. 在线参加开标大会：开标当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需提前登录“不见面开 标”系统，收到主持人“开始解密”指令后，使用 CA 锁（必须与加密文件时的 CA 锁为同一把锁）在线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后，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线参与整个开标过程。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 6. 等待专家评审：评审期间，可能需要对评审专家提出的问题进行澄清或答复。在主持人宣布评审结束前，供应商请勿擅自离席，否则由此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 中标供应商注册：按照陕西省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前，应由中标供应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完成注册。
21	其他： 1. 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序号	编列内容
	2.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常染色体案件检测试剂盒（21 位点）。

一、总 则

1. 资金来源

1.1 本次公开招标所签合同使用财政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2. 招标代理机构及合格的投标人

2.1 招标代理机构

实施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为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2 合格的投标人：

2.2.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2.2.2.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2.2.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2.2.2.3 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的；

2.2.2.4 与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2.2.2.5 被责令停业的；

2.2.2.6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2.2.2.7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2.2.2.8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2.2.2.9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2.2.2.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2.2.11 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等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

2.2.2.12 两家以上的投标人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2.2.2.13 法律法规及相关行政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2.2.3 关联企业投标限制

2.2.3.1 本招标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

2.2.3.2 关联企业中，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参加同一采购项目投标。一经发现，将导致投标同时被拒绝。

2.2.4 关系企业投标限制

总公司、分公司不能以不同的投标人身份参加同一采购项目投标。

2.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如果在招标文件中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则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递交投标文件接收人。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4 投标费用自理。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3. 投标产品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3.1 投标产品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

3.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投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投标人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 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4.1 投标人应保证其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投标的资料、信息是真实

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投标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招标过程的监督和管理

5.1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对招标过程的监督管理职责。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6.3 投标人必须从招标代理机构购买获取文件，投标人自行转让或复制招标文件视为无效。招标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6.4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有疑义或异议的部分及时函告，否则视为同意招标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法律责任。

6.5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如发现招标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7.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7.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能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当需要澄清或修改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7.3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变更公告的同时，提醒供应商下载答疑文件 (*.SXSCF，即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及时从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企业端】登录，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从【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 (*.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 (*.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7.4 请各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务必随时关注“政府采购信

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的变更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因供应商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信息公告·〉市级·〉西安市】；

(2)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网（陕西省·西安市）】(<http://sxggzyjy.xa.gov.cn/>)中的【首页·〉交易大厅·〉政府采购】。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语言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由此带来的一切影响后果自负。

8.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必要时采购人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9. 计量单位

9.1 投标资料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的构成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包括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的所有内容：

10.2 如果在招标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投标人只允许提交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1. 投标文件格式

1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明确表达投标意愿，详细说明投标方案、承诺及价格。

11.2 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和要求编写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缺少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2. 投标报价

12.1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2.2 投标报价：

12.2.1 投标报价是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要求的全部货物及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费、运杂费、安装调试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税金及其他一切相关费用）内容最终价格的体现。

12.2.2 报价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项目所要求的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对本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投标报价。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12.3 本项目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已在招标公告中公布，若投标人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作为不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处理，视为废标。

12.4 当评标委员会认为，某投标人的报价存在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规定时间内，提供必要的书面文件予以解释和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无效投标处理。

13. 证明投标人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

1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4. 证明标的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标的物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授权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投标有效期或授权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招标代理机构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5.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投标人提

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

16. 投标保证金：无

17.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章

17.1 电子投标文件 (*.SXSTF) 需要使用专用制作软件——“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陕西公共资源)”进行编制。软件下载地址及操作手册：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

链接地址：

<http://sxggzyjy.xa.gov.cn/fwzn/004003/20181115/4d59c184-e8f6-4d5a-a416-c2f6b0601e66.html>

17.2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务必先做好电子招标文件的备份工作。然后按操作手册中给出的方法将电子招标文件 (*.SXSZF) 或答疑文件 (*.SXSCF，即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 导入制作软件，最后按照章节分别编制投标文件各个部分。

再次提醒：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随时留意“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伴有变更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 (*.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 (*.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17.3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 锁”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

若导出的 PDF 文件里看不到签章，请尝试使用专用制作软件中的“查看投标文件工具”打开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导出。在制作过程中，如有其他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提交

18.1 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需要使用 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注意：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时解密投标文件应当使用同一 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

18.2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企业端】，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下，依次点选【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系统将予以记录。

18.3 上传文件有误或需要重新提交的，可先撤销已经上传的文件，然后重新上传新文件。

19.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9.1 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9.2 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9.3 对已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文件，再重新提交新文件；中标后提交的纸质文件（备案用）应从专用制作软件中直接打印，与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不允许补充和修改。

19.4 关于投标文件的雷同性分析

根据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 年 7 月 22 日印发的《关于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开通标书雷同性分析功能的通知》，在符合性审查环节，将由评标委员会在评标系统中对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雷同性分析。

雷同性分析由两项指标组成，分别是“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其中，前者通过验证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设备的特征信息（如 MAC 地址、硬盘序列号、CPU 编号、主板号等），判断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出自同一台设备。

若“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则表明不同投标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出自同一台制作设备，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复函》（陕财办采函〔2019〕18 号），该情形可以视为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若“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则表示不同投标供应商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时，使用同一源工程文件，该情形建议由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情况综合判定。

19.5 投标文件被拒绝接收的情形

1. 误投的或采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
2. 逾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

五、开标与评标

20. 开标

开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实施，整个过程受同级政府采购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

[适用于不见面开标项目]（一）“不见面开标”基本流程。

“不见面开标”是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实现的供应商在线参与开标的一种组织形式。供应商无需抵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线实现开标、解密、澄清等操作。

1. 供应商登录：开标前，请各供应商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不见面开标】系统。

2. 主持人宣布开标：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过后，系统将不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

3. 解密投标文件：供应商在收到主持人“开始解密”指令后，应使用“加密该投标文件的 CA 锁（必须是同一把锁）”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除因【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断电、断网、系统故障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不见面开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外，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

4. 唱标：对于公开招标项目，“不见面开标”系统将自动展示供应商名单及其投标报价。

5. 开标结束：进入评审环节。供应商请保持在线，评审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能会要求供应商做相应的澄清。因供应商擅自离席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说明：详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服务指南·> 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

链 接 地 址 ：

<http://sxggzyjy.xa.gov.cn/fwzn/004003/20200426/bc8b2c1e-abe2-4168-913c-68ff93345faf.html>

[适用于见面开标项目]（二）“见面开标”基本流程

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可以在线提交,但开标当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仍需到达开标现场。基本流程如下:

1. 供应商签到:采购代理机构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供应商可派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参加,并签名报到。

2. 主持人宣布开标: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过后,系统将不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

3. 解密投标文件:供应商在收到主持人“开始解密”指令后,应使用“加密该投标文件的CA锁(必须是同一把锁)”在现场“专用解密机”上完成投标文件解密。除因【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断电、断网、系统故障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不见面开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外,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完成解密。

4. 唱标:对于公开招标项目,系统将自动展示投标人名单及其投标报价。

5. 开标结束:进入评审环节。供应商请在开标区等待,评审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能会要求供应商做相应的澄清。因供应商擅自离席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1. 评标组织及评标原则

21.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等相关法律法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评审授权书。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1.2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是评标的依据。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投标人不得在开标后使用任何方式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1.3 在评审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

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4 如果投标人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其投标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标。

21.5 投标文件的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1.5.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1.5.2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①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招标文件 23.3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的，其投标无效。

21.5.3 在详细评审前，根据本须知第 23.5.4 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这些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但允许修改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或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1.5.4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构成非实质性响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21.5.4.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

21.5.4.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装订的；

21.5.4.3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无效的，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21.5.4.4 投标文件无投标人公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或签章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21.5.4.5 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21.5.4.6 投标人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产品报有两个或多个报

价的；

21.5.4.7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21.5.4.8 投标总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最高限价的；

21.5.4.9 投标文件与本项目名称不一致的；

21.5.4.10 投标文件份数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1.5.4.11 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1.6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1.6.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 23.5.4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评审。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21.6.2 详细评审按照第五章“评审方法”的方法进行评审。

21.7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21.7.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22. 评标过程的保密

22.1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22.2 在评审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的评审中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方面，向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应予废标。

23. 评审方法

23.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章）**。

23.1.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4. 评标程序

按照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详细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投标人被按无效投标处理的投标人，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六、定标、中标通知与签约

25. 定标程序

25.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评审排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作为评标结果。评标结果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25.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和有关规定确定中标人。

25.3 确定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5.4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评标后直接确定中标人。

25.5 中标人确定之后，中标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5.6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提出。

26. 中标与落标通知

26.1 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6.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7. 中标合同的签订

27.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7.2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

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27.3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7.4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8. 招标代理服务费

28.1 以中标金额为基数，参照国家计委颁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执行。

28.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中标人一次性支付给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8.3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缴纳方式：银行转账

户 名：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朝阳门支行

账 号：1299 1534 0710 401

29.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涉及。

（1）交纳履约保证金

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可通过支票、本票、汇票、网上银行支付等非现金形式交纳，也可通过履约担保函（包含纸质保函、电子保函）形式提交，其中采用纸质保函的，应当提交保函原件；采用电子保函的，可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下，即可选择电子履约保函申请（点击申请后系统将自动跳转至电子保函业务平台，选择对应金融机构后，按要求填写相应信息进行申请）。

（2）采用履约保函形式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① 履约保函的受益人为采购人，供应商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时，采

购人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② 履约保函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保函申请人、项目名称（如分标段，还应写明所投标段）、担保金额、保函有效期（履约保函的有效期至少应覆盖至合同验收之日，履约保函有效期不足的，供应商应向履约保函签发机构办理担保续期手续）；

③ 担保金额不少于《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履约保证金交纳金额；

④ 保函申请人须与供应商名称一致。若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原则上可由联合体任意一方或多方作为保函申请人，然而对于电子保函，目前只能由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一方作为保函申请人。

（3）退还履约保证金

在采购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供应商持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到履约保证金原收取人处办理退还手续，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针对支票、本票、汇票、网上银行等支付形式）\当场返还（针对纸质保函）\当场注销（针对电子保函）。

30. 其他

30.1 开标后，如果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应予无效投标处理。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30.2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或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形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 号的规定，报告当地有关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按照相关原则，做出重新组织招标或采取其他方式继续招标的决定。

31. 询问、质疑和投诉

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 质疑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 质疑方式：

① 在线质疑：

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提出质疑”，填写表单并提交质疑。

② 书面质疑：

书面质疑函应按照财政部国库司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见下方链接）进行填写，签字、盖章后提交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质 疑 函 范 本 地 址：
<http://download.ccgp.gov.cn/2018/zhiyihanfanben.zip>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供应商委托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同时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4) 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

①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② 超过法定期限或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③ 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④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委托授权书的（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⑤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又提出其他质疑事项的，或质疑答复后就同一事

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⑥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3. 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相关规定向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提出投诉。

(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供应商提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财政部《投诉书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

投诉书范本地址：

<http://download.ccgp.gov.cn/2018/tousushufanben.zip>

4. 恶意质疑、投诉的法律后果

(1)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 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3 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6 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32. 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

财办采〔2018〕23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第三章 合同格式

（此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合同具体细则以双方协定为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

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 2026 年度 DNA 实验室检验
耗材采购项目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双方

甲方：西安市公安局新城分局

乙方:_____

二、合同标的的内容、规格、数量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三、合同价格

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元）。

四、结算方式

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之日起，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验收合格之日起，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0%。

2.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3. 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款的全额发票交甲方。

五、乙方开户信息

乙方名称: _____

开户行名称: _____

账号:

六、合同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6.1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

6.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

6.3 乙方应自行选择适宜的包装方式、运输工具及线路安排合同货物运输。

(1) 乙方所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按包装和运输的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满足按照该类货物特定性质所需的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地运抵交货地点。

(2) 运输由乙方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运送至交付地点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3) 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但必须保证按期交付，相关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

(4) 产品及其备附件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乙方应按有关技术规程和甲方要求进行存放和保管。

七、合同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

7.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享有乙方按照上述约定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2) 乙方未能按时交付合同货物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违约金。

(3) 质保期内货物出现质量问题，接到甲方通知，乙方未能及时作出响应，则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解决相关问题，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

(4) 乙方货物交付时，甲方应提供必要的便利条件协助乙方完成交付，并及时组织相关人员对货物进行验收。

(5) 乙方按照合同完成履约后，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合同价款。

7.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交付合同货物。

八、质保期

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参数中有具体要求的，按参数要求提供质保)。

九、质量保证

9.1 乙方保证所供产品的设计、制造、产品性能、材料的选择和材料的检验及产品的测试等，均应按国家的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执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订日为止最新公布发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9.2 乙方保证所供产品进货渠道正规，无假货、水货或翻新货，并能按期交付。

9.3 乙方保证所供产品在装卸、运输和仓储过程中有足够的包装保护，防止产品受潮、锈蚀、遭受冲撞及其他不可预见的损坏。

9.4 乙方所供产品因侵权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索赔权利。

9.5 技术资料

9.5.1 产品合格证；

9.5.2 产品技术参数;

9.5.3 产品使用维护说明书(中文);

9.5.4 其它资料。

9.6 服务承诺

以投标文件、澄清表(函)、合同和随产品的相关文件为准。

10、售后服务

10.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经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同时确保提供的货物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国家相关技术标准规定的性能。在货物使用寿命期之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0.2 质保期内,乙方在接到甲方报修电话或通知后8小时内进行响应,3个工作日内应免费更换有缺陷的货物。

10.3 如果乙方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0.4 乙方负责为甲方免费提供必要的培训服务及现场技术支持。

十、违约责任及赔偿损失的计算办法

10.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10.2 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当将乙方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甲方有权依据《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30%的违约责任。同时,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乙方的违法行为进行相应的处罚。

10.3 乙方未按照合同要求逾期交货的,每日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十一、合同变更、解除及终止的条件

11.1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合同一方提出修改,须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除此之外,本合同的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11.2 有下述情形之一,当事人可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地解除合同,合同自通知到达对方时全部或部分地解除:

(1) 乙方迟延交付合同货物超过 1 个月；

(2) 合同货物由于乙方原因三次考核均未能达到技术性能考核指标或在合同约定了或双方在考核中另行达成了最低技术性能考核指标时均未能达到最低技术性能考核指标，且甲乙双方未就合同的后续履行协商达成一致；

(3) 甲方迟延付款超过 2 个月；

(4) 合同一方当事人未能履行合同项下任何其它义务（细微义务除外），或在未事先征得另一方当事人同意的情况下，从事任何可能在实质上不利影响其履行合同能力的活动，经另一方当事人书面通知后 15 日内未能对其行为作出补救；

(5) 合同一方当事人出现破产、清算、资不抵债、成为失信被执行人等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且未能提供令对方满意的履约保证金。

11.3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报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后，有权终止合同，并依法向乙方进行索赔实际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维权所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交通费等)。

十二、验收方式

12.1 交付时，投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两份到货验收清单，采购人按照到货验收清单对所供货物的质量、规格和数量等进行检验，并签字确认，双方各执一份。采购人在验收时发现货物存在数量短缺的，投标人应当及时补货；对货物的规格、外观等有异议，或对货物的性能进行测试后，发现货物存在质量、技术性能等方面的问题，可要求投标人免费换货或直接要求退货。交货验收后，采购人在任何时间发现货物存在假冒伪劣、以次充好或者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合同要求等情况的，均有权要求投标人更换货物或退货，并有权要求投标人赔偿所有的经济损失。

12.2 验收依据

12.2.1 招标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

12.2.2 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12.2.3 合同签订时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12.3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12.4 鉴定和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三、保密约定

13.1 合同双方应对因履行合同而取得的另一方当事人的信息、资料等予以保密。未经另一方当事人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为与履行合同无关的目的使用或向第三方披露另一方当事人提供的信息、资料。

13.2 合同当事人的保密义务不适用于下列信息：

- (1) 非因接受信息一方的过失现在或以后进入公共领域的信息；
- (2) 接受信息一方当事人合法地从第三方获得并且据其善意了解第三方也不对此承担保密义务的信息；
- (3) 法律或法律的执行要求披露的信息。

十四、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15.1 如果任何一方当事人受到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例如战争、严重的火灾、台风、地震、洪水等情形，而无法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则受影响的一方当事人应立即将此类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当事人，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28 日内将有关当局或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给另一方当事人。

15.2 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当事人对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任何合同义务的迟延履行或不能履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该方当事人应尽快将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消除的情况通知另一方当事人。

15.3 双方当事人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其影响消除后立即继续履行其合同义务，合同期限也应相应顺延。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超过90日，则任何一方当事人均有权以书面通知解除合同。

十六、生效条件、订立日期

16.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6.2 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

16.3 如本合同有未尽事宜，以招标文件为准，招标文件未做要求的，由双

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十七、其他事项

合同其他事项双方另行协商补充：_____ / _____

（此后无正文）

甲 方	乙 方
采购人全称 (公章)	中标人全称 (公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年 月 日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常染色体案件检测试剂 盒（21 位点）	200 人份/盒	盒	6	拟采进口
2	常染色体案件检测试剂 盒（24 位点）	200 人份/盒	盒	1	拟采进口

3	Y 染色体案件检测试剂盒 (41 位点)	100 人份/盒	盒	1	拟采进口
4	8 道毛细管	8×36cm/套	套	1	拟采进口
5	调节试剂	1 次用量/盒	盒	2	拟采进口
6	内标	400u1/盒	盒	1	拟采进口
7	分析用胶	384 次/袋	袋	8	拟采进口
8	阳极缓冲液	4 个/盒	盒	3	拟采进口
9	阴极缓冲液	4 个/盒	盒	3	拟采进口
10	超纯甲酰胺	25ml/瓶	瓶	6	拟采进口
11	微量磁珠法 DNA 提取试剂盒	48 人份/盒	盒	45	拟采国产
12	蛋白酶 K 溶液	1mL*5/袋	袋	5	拟采国产
13	DTT	5g/瓶	瓶	1	拟采国产
14	SDS	100g/瓶	瓶	1	拟采国产
15	Chelex-100	25g/瓶	瓶	1	拟采国产
16	翻转式过滤管	200 套/盒	盒	5	拟采国产
17	磁套	12 连排/50 条/箱	箱	1	拟采国产
18	96 孔半裙板	10 块/盒	盒	20	拟采国产
19	0.2mlPCR 单管	1000 支/包	包	10	拟采国产
20	0.6ml 离心管	1000 支/包	包	5	拟采国产
21	1.5ml 离心管	500 支/包	包	10	拟采国产
22	10u1 袋装吸头	1000 支/包	包	20	拟采国产
23	200u1 袋装黄吸头	1000 支/包	包	10	拟采国产
24	1000u1 袋装蓝吸头	1000 支/包	包	2	拟采国产
25	植绒拭子（标准头）	50 支/盒	盒	5	拟采国产
26	脱落细胞粘取器	15*15mm，100 个/盒	盒	5	拟采国产
27	生物物证提取棉签	50 份/包	包	20	拟采国产

28	抗人精斑鉴定检测试纸条（PSA）	1 人份/袋	袋	200	拟采国产
29	抗人血斑鉴定检测试纸条（FOB）	1 人份/袋	袋	200	拟采国产
30	一次性医用口罩	50 只/10 盒/箱	盒	40	拟采国产
31	一次性帽子	20 个/包	包	30	拟采国产
32	鞋覆膜机 PVC 专用膜	28um, 1100 只/卷	卷	2	拟采国产
33	实验室一次性台布	60*80cm, 30 张/50 包/箱	包	20	拟采国产
34	PVC 手套（无粉）	S 号/50 双/10 盒/箱	盒	40	拟采国产
35	PVC 手套（无粉）	M 号/50 双/10 盒/箱	盒	20	拟采国产
36	PVC 手套（无粉）	L 号/50 双/10 盒/箱	盒	20	拟采国产
37	CPE 手套	25 双/50 包/箱	包	30	拟采国产
38	10.5 号自封袋	100 个/包, 26*37cm	包	2	拟采国产
39	6.5 号自封袋	100 个/包, 13*19cm	包	10	拟采国产
40	施耐德记号笔	10 支/盒	盒	2	拟采国产
41	黑色中性笔	0.5mm, 12 支/盒	盒	10	拟采国产
42	黑色双头记号笔	12 支/盒	盒	6	拟采国产
43	50mm 长尾夹	12 只/筒	筒	2	拟采国产
44	32mm 长尾夹	24 只/筒	盒	2	拟采国产
45	15mm 长尾夹	60 只/筒	筒	10	拟采国产
46	彩色回形针	160 枚/筒	筒	20	拟采国产

47	灰色垃圾袋	55*77cm, 50 个/扎	扎	20	拟采国产
48	抽纸	200 抽/3 包/16 提/箱	包	48	拟采国产
49	洗手液（芦荟）	500g/瓶	瓶	5	拟采国产
50	洗衣液	2kg/4 瓶/箱	箱	1	拟采国产
51	碳带（物证用）	80mm*300m	卷	4	拟采国产
52	条码打印纸	70*45mm, 1000 枚/卷	卷	16	拟采国产
53	血样采集卡（经典型）	75 套/盒	盒	80	拟采国产
54	采样袋	75 个/叠	叠	80	拟采国产
55	一次性勘查鞋套（带底）	20 双/包	包	50	拟采国产
56	一次性使用灭菌橡胶外科手套（有粉）	7.5#, 50 双/8 盒/箱	盒	8	拟采国产
57	芦荟乳胶手套（无粉）	L 号/25 双/20 盒/箱	盒	40	拟采国产
58	全棉手套	12 双/包	包	10	拟采国产
59	12cm 黑白双色不干胶比例尺	10 条/10 张/包	包	10	拟采国产
60	6cm 不干胶比例尺	5 条/20 张/包	包	10	拟采国产
61	一号纸质物证袋	25 个/包, 6*30*17cm	包	2	拟采国产
62	二号纸质物证袋	50 个/包, 5*20*12cm	包	2	拟采国产
63	三号纸质物证袋	50 个/包, 25*15*8cm	包	2	拟采国产
64	四号纸质物证袋	50 个/包, 14*21cm	包	5	拟采国产
65	五号纸质物证袋	50 个/包, 16*10cm	包	5	拟采国产

66	六号纸质物证袋	50 个/包, 10*9cm	包	5	拟采国产
67	大号塑料物证袋	100 个/包, 30.5*43.5cm	包	2	拟采国产
68	中号塑料物证袋	100 个/包, 20.5*33.5cm	包	2	拟采国产
69	小号塑料物证袋	100 个/包, 12.5*21cm	包	2	拟采国产
70	终端过滤器	——	个	1	拟采国产
71	水箱空气过滤器	——	个	1	拟采国产
72	纯化柱	——	个	1	拟采国产
73	自来水预处理柱	棉芯柱 3 个+树脂柱 1 个/套	套	6	拟采国产
74	中性多酶生态型消洗剂	5L/桶	桶	1	拟采国产
75	软水树脂再生盐	500g/袋	袋	16	拟采国产
76	测序仪维保	一年	年	1	拟采国产

二、技术参数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1	常染色体案件检测试剂盒（21 位点）	1. 采用五色荧光检测，至少 21 个位点复合扩增； ▲2. 试剂盒可对 21 个基因座（20 个 STR 位点和 1 个性别位点）进行复核扩增及检测，包括 CSF1PO、D2S1338、D3S1358、D5S818、D7S820、D8S1179、D13S317、D16S539、D18S51、D19S433、D21S11、FGA、TH01、TPOX、vWA、D1S1656、D6S1043、D12S391、Penta D、Penta E 和 Amelogenin 提供相关技术资料； ▲3. 试剂盒包含扩增所需全部试剂（热启动酶、引物对、内标、等位基因 Ladder、扩增用水）； 4. 可以直接扩增 FTA 卡、棉签、血滤纸等，也可用于刑事案件物证提取完扩增，扩增时间≤90 分钟；

		▲5. 抗抑扩增制剂能力强，血红素达到 500uM 情况下，可以得到准确分型；腐植酸、单宁酸分别达到 200ng/u1 的情况下，可得到准确分型； 6. 试剂盒名称和基因座参数信息均已收录入国家数据库，须提供数据库试剂盒名称及基因座信息截图证明； ▲7. 试剂盒须包含≥ 2 个高分辨率 5 碱基重复 STR 基因座； ▲8. 产品通过 DAB/SWGDAM 方法验证；
2	常染色体案件检测试剂盒（24 位点）	1. 要求采用六色荧光技术，和市面上常见试剂盒兼容，可满足中国法医案件调查需求；专为接触性检材、抑制和降解的疑难案件而设计，具有更高的灵敏度和抑制物耐受稳定性； 2. 单管至少同时扩增 25 个基因座。包括 24 个 STR 位点和一个插入缺失位点 Y-indel，两个内控质量参考。D18S51、FGA、D21S11、D8S1179、VWA、D13S317、D16S539、D7S820、TH01、D3S1358、D5S818、CSF1P0、D2S1338、D19S433、D1S1656、D12S391、D2S441、D10S1248、TPOX、D22S1045、D6S1043、Penta E、Penta D、Amelogenin； ▲3. 试剂盒中包含的 20 个新 CODIS 核心位点，扩增片段长度$\leq 425\text{bp}$； ▲4. 扩增产物中须包含≥ 2 个内控质量参考标记物，可用于样品质量（如抑制物、降解）的快速评估； 5. 每个基因座有自己的滑移峰比例，并提供研究数据； 6. 扩增引物经过合成和纯化流程优化，可以生成更加清晰的电泳背景图； ▲7. 试剂盒具中国安全技术防范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公共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厂家盖章； ▲8. 包含≥ 10 个扩增长度$< 250\text{bp}$ 的 Mini 位点，便于降解样品信息的获取，对于降解 DNA 和疑难样品更容易得到完整 DNA 分型信息，数据更精确更可靠； 9. PCR 扩增时间≤ 80 分钟；

		▲10. 试剂盒经过严格质量监控，保证试剂盒内组分的生产批号全部可追溯，确保试剂的质保期；产品通过 DAB/SWGDAM 方法验证；
3	Y 染色体案件检测试剂盒 (41 位点)	1. 要求采用六色荧光技术，在维持扩增产物大小不变的条件下，有效提高单个泳道分辨的片段数，多色荧光标记，便于更清晰的分辨基因座标记； 2. 单管同时扩增 38 个 Y 染色体基因座和 3 个 Y-Indel 遗传标记。DYS19、DYS385a、DYS385b、DYF387S1a、DYF387S1b、DYS389 I、DYS389II、DYS390、DYS391、DYS392、DYS393、DYS437、DYS438、DYS439、DYS444、DYS447、DYS448、DYS449、DYS456、DYS458、DYS460、DYS481、DYS518、DYS522、DYS527a、DYS527b、DYS533、DYS549、DYS557、DYS570、DYS576、DYS593、DYS596、DYS627、DYS635、DYS643、DYS645、GATA H4、以及 Y-indel rs199815934、rs759551978、rs771783753； ▲3. 最大检测片段≤550bp，内含有≥10 个 Mini-STR(扩增子长度在 220 bp 以下)有利于对案件样本中降解检材的检测，可以获得更多 Y 染色体信息； 4. 扩增产物中含≥3 个 Y-Indel 遗传标记，Y-Indel 遗传标记的突变率接近于 0，Y-Indel 位点具有稳定性好，多态性高及分型简单等特点，可以进行家系的初步排查； ▲5. 扩增产物中含有≥2 个内部质量参考，用于判定 PCR 扩增效能； 6. 应用快速扩增酶和高效缓冲体系，扩增时间≤60 分钟； ▲7. 在 25ul 扩增体系中，试剂盒的检测灵敏度为 125 pg DNA 模板量； 8. 在高女性背景的情况下，如男性：女性=1:4000（女性 1ug 摄入量）时，都可分辨获得完整的 Y-STR 分型信息； ▲9. 含有≥450 个以上真实 Bin 和≥200 个以上的虚拟 Bin，增强等位基因的判读，有效降低 OL 的产生。投标人须提供

		Ladder 电泳图谱证明； 10. 试剂盒产品须具备其包含基因座 stutter 峰比率表。
4	8 道毛细管	1. 毛细管长度 36cm, 8 根为一套；适用于 3500XL 基因分析仪；
5	调节试剂	1. 即用型，袋中预装调节试剂，足够一次使用，用于启动高分子聚合物泵，以及更换胶和关闭仪器时清洗进样泵；
6	内标	1. LIZ 标记 DNA 片段大小 20~600bp, 共 36 个标准片段, HID 电泳内标参照； ▲2. 需提供制造商出具的产品与品目 2 “常染色体案件检测试剂盒（24 位点）”、品目 3 “Y 染色体案件检测试剂盒（41 位点）” 兼容匹配说明；
7	分析用胶	1. 预封装，3500HID 电泳分析使用；
8	阳极缓冲液	1. 槽中预装 1X 缓冲液，以维持离子源及电泳中正确的 pH； 2. 3500 系统上最多进样 120 次，或 3500x1 系统上最多进样 50 次；
9	阴极缓冲液	1. 槽中预装 1X 缓冲液，以支持所有的电泳应用； 2. 3500 系统上最多进样 120 次，或 3500x1 系统上最多进样达到 50 次；
10	超纯甲酰胺	1. DNA 变性剂 HiDi 甲酰胺；
11	超微量磁珠试剂盒	1. 要求试剂盒为一体式封装试剂，用于 DNA 提取的磁珠和各种试剂通过塑料膜密封, 可与 KingFisher DNA 纯化仪配套使用，使用时撕开密封用塑料膜置于纯化仪中即可直接用于 DNA 的自动化提取； 2. 封装有试剂的塑料条有 8 个孔，7 个孔中分别封装有吸附液、磁珠等试剂，8 个孔中的 7 个为方孔，1 个为实现最小洗脱体积 25 微升的洗脱用圆孔； 3. 样本适用性：适配在 KingFisher DNA 纯化仪上使用的浓缩、纯化及提取程序，专用于接触性检材的 DNA 提取纯化。
12	蛋白酶 K 溶液	1. 无需配制、无需分装，方便操作； 2. 10mg/ml, 1ml*5 支/包。

13	DTT	5g/瓶。
14	SDS	100g/瓶
15	Chelex-100	200-400 目。
16	翻转式过滤管	用于样本预处理，200 套/盒。
17	磁套	Kingfisher 提取仪专用，12 连排/50 条/箱。
18	96 孔半裙板	96 孔半裙边板，无 DNA、RNA 酶、热源。
19	0.2mlPCR 单管	1. 无 DNA、RNA 酶、热源； 2. 0.2ml 平盖 PCR 单管。
20	0.6ml 离心管	1. 无 DNA、RNA 酶、热源； 2. 0.6ml 透明离心管。
21	1.5ml 离心管	1. 无 DNA、RNA 酶、热源； 2. 1.5ml 透明离心管。
22	10ul 袋装吸头	1. 无 DNA、RNA 酶、热源； 2. 10ul 透明短吸头。
23	200ul 袋装黄吸头	1. 无 DNA、RNA 酶、热源； 2. 200ul 黄色吸头。
24	1000ul 袋装蓝吸头	1. 无 DNA、RNA 酶、热源； 2. 1000ul 蓝色吸头。
25	植绒拭子（标准头）	专门为犯罪现场采集口腔细胞、唾液、精液、血斑、皮屑等检材设计，尤其适用于微量 DNA 的采集。
26	脱落细胞粘取器	粘取面积不小于 15mm×15mm/个，用于粘取脱落细胞。
27	生物物证提取棉签	1. 生物物证提取专用，经过灭菌处理； 2. 每两只一个独立密封包装。
28	抗人精斑鉴定检测试纸条（PSA）	抗人精斑鉴定检测试纸条（PSA），快速定性检测人类精液（斑）。
29	抗人血斑鉴定	抗人血斑鉴定检测试纸条（FOB），快速定性检测人类血液

	定检测试纸条 (FOB)	(痕)。
30	一次性医用口罩	1. 防护过滤层 ≥ 3 层; 2. 纯铝制鼻条, 可塑性好, 安全贴面。
31	一次性帽子	蓝色无纺布材质。
32	鞋覆膜机 PVC 专用膜	28um, 1100 只/卷。
33	实验室一次性台布	1. 白色加厚无纺布材质; 2. 规格 $\geq 60*80\text{cm}$, 30 张/包。
34	PVC 手套 (无粉)	无粉, 透明, 高弹性, S 码。
35	PVC 手套 (无粉)	无粉, 透明, 高弹性, M 码。
36	PVC 手套 (无粉)	无粉, 透明, 高弹性, L 码。
37	CPE 手套	压纹防滑处理, 25 双/包。
38	10.5 号自封袋	透明加厚, $26 \times 37\text{cm}$ 。
39	6.5 号自封袋	透明加厚, $13 \times 19\text{cm}$ 。
40	施耐德记号笔	10 支/盒。
41	黑色中性笔	0.5mm, ≥ 12 支/盒。
42	黑色双头记号笔	0.5mm/1.0mm 双头, 黑色。
43	50mm 长尾夹	可夹纸约 240 张, 12 只/筒。
44	32mm 长尾夹	可夹纸约 80 张, 24 只/筒。
45	15mm 长尾夹	可夹纸约 30 张, 60 只/筒。
46	彩色回形针	28mm。
47	灰色垃圾袋	尺寸: $55 \times 77\text{cm}$ 。

48	抽纸	210*210mm, 200 抽/包。
49	洗手液（芦荟）	500g/瓶。
50	洗衣液	2kg/4 瓶/箱。
51	碳带（物证用）	80mm×300m/卷。
52	条码打印纸	70mm×45mm, 1000 枚/卷。
53	血样采集卡（经典型）	1. 样本保存 10 年以上仍可有效用于 STR 检验； 2. 采集卡及采血袋上的自然信息至少包括：被采样 人信息：姓名、性别、别名、民族、出生日期、人员编号、证件号码、户籍地址、涉案名称；采样单位信息：单位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电话、采样人、采样时间、备注； 3. 与实验室现行样本保存系统相兼容，确保血样库 质量控制要求；采血卡规格：宽 5cm*高 7.5cm；采血滤纸：0.25cm²*25 个方格，方便取样；
54	采样袋	100 个/叠。血样保存袋规格：宽 8cm×10cm。
55	一次性勘查鞋套（带底）	加厚蓝色无纺布材质，带底。
56	一次性使用灭菌橡胶外科手套（有粉）	一次性使用灭菌手套，橡胶，带粉。
57	芦荟乳胶手套（无粉）	绿色无粉芦荟材质，L 码。
58	全棉手套	12 双/包
59	12cm 黑白双色不干胶比例尺	12cm, 黑白双色, 10 条/10 张/包。
60	6cm 不干胶比	6cm, 黑色、白色可选, 10 条/10 张/包。

	例尺	
61	一号纸质物 证袋	46×30×17cm，尺寸偏差 2cm 以内。
62	二号纸质物 证袋	35×20×12cm，尺寸偏差 2cm 以内。
63	三号纸质物 证袋	25×15×8cm，尺寸偏差 2cm 以内。
64	四号纸质物 证袋	14×21cm，尺寸偏差 2cm 以内。
65	五号纸质物 证袋	16×10cm，尺寸偏差 2cm 以内。
66	六号纸质物 证袋	10×9cm，尺寸偏差 2cm 以内。
67	大号塑料物 证袋	尺寸 30.5×43.5cm，100 个/包。
68	中号塑料物 证袋	尺寸 20.5×33.5cm，100 个/包。
69	小号塑料物 证袋	尺寸 12.5×21cm，100 个/包。
70	终端过滤器	去除水中的细菌和大于 0.22 微米的颗粒物，建议 6-12 个月更换一次（与实际水质有关）。
71	水箱空气过 滤器	能有效吸附空气中的二氧化碳，保护水箱内水不被酸化，维持电阻率稳定，建议 6-12 个月更换一次（与实际水质有关）。
72	纯化柱	去除自来水中的杂质，保护后端的反渗透膜（RO 膜）和离子交换树脂，延长核心耗材的使用寿命，过水量 30000L 或约 6-12 个月更换一次（与实际水质有关）带有 RFID 芯片，机器能自动识别耗材信息并记录更换时间。
73	自来水预处 理柱	每套包含棉芯柱 3 个，树脂柱 1 个，用于纯水仪前处理。

74	中性多酶生态型消洗剂	中性酶清洗剂，专用清洗浓缩液，包含复合溶剂，溶解剂，蛋白酶，淀粉酶和淀粉酶。
75	软水树脂再生盐	用于去除水中的钙镁离子，软化水质。
76	测序仪维保	1. 维保对象：DNA 测序仪，制造商：Life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品牌：Applied Biosystems，型号：3500，规格：8 道。 2. 质保期内，采购人正常使用条件下，维修故障所需的零件、工时、差旅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费用； 3. 定期保养：合约期内每年为仪器提供维护保养 1 次，维护保养工作依据维修手册中所订标准进行。工作完成后，出具仪器维护保养报告； 4. 质保期内，采购人优先使用零件, 优先分派工程师； 5. 维修响应：当接到用户报修时，工程师在≤1 天响应。如需到场维修，在接到报修后≤ 2 个工作日到达现场，如因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延误不在此限。 6. 为保证检验工作顺利开展，投标人需提供 3500 测序仪维保服务与实验室现有设备兼容匹配情况，提供原厂维保证明及原厂工程师证书，人员社保证明材料。

第五章 评审方法

一、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标准）

二、评标程序

按照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综合评估打分、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投标人被按无效投标处理的投标人，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1、初审：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 资格审查：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5 条“投标人资质条件”的内容进行响应。

注：事业单位参与投标时，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社会保障资金和税收缴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自然人（仅限中国公民）参与投标时，只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1.2 符合性审查：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细则
符合性审查	投标文件完整性	投标文件构成无重大缺项（详细评审除外），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报价	报价唯一，且没有低于成本价或高于招标最高限价的；
	投标文件有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与本项目名称一致；
	投标有效期、授权有效期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

	投标文件响应性	交货期、质保期、付款方式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	未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综合评估打分：

2.1 澄清有关问题：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 评审细则(总分 100 分)

类别	名称	评标因素	最高得分
投标总报价	投标总报价	1.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报价。 2.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经政策性扣减后最低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 3. 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的公式计算得分。 4. 投标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评标标准价的计算，本项得 0 分。 5. 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公认市场成本，或超过采购预算, 其投标将被拒绝。	30 分
技术部分	技术指标响应	投标产品选型符合使用需求，产品配置完整合理，根据投标产品的技术指标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计分。其技术指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计 30 分，部分项负偏离按以下说明扣分：响应技术指标出现▲号项负偏离的，每项扣 2 分。 注：如本项目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有要求提供具体证明材	30 分

		料的，需按要求提供，不提供或提供资料不完整视为负偏离；如本项目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无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则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彩页或第三方检测报告或产品说明书或官网截图等，未提供佐证资料或资料无法体现参数指标则该项不得分。	
	产品适配	根据招标文件中“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详细清单中“第4项：8道毛细管；第5项：调节试剂；第7项：分析用胶；第8项：阳极缓冲液；第9项：阴极缓冲液；第10项：超纯甲酰胺”与实验室现有3500基因测序仪设备兼容匹配情况赋分。 以上共6类耗材，每类耗材最高得2分，累计满分12分。 ①提供现有3500基因测序仪生产厂商（或其国内官方总代理）出具的官方兼容匹配说明，且明确标注对应耗材型号可适配3500型基因测序仪的，每类得2分； ②对应耗材提供所投耗材生产厂商（或其国内官方总代理）出具的适配说明，或同级别采购单位出具的实际匹配使用证明文件，佐证可满足3500型基因测序仪基本使用要求的，每类得1分； ③对应耗材未提供任何匹配说明、证明材料，或材料无法对应佐证该类耗材兼容性的，该类不得分。 备注：上述所有证明材料均提供复印件即可，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材料须清晰可辨、明确指向对应耗材品类，表述模糊、无法核验的对应项不予计分。 本条所称同级别采购单位，指省级及以上科研实验室、三级甲等医疗机构或同等层级的专业基因检测机构。	12分
	维保服务	为保证检验工作顺利开展，投标人需提供测序仪维保服务与实验室现有设备兼容匹配情况，提供原厂维保证明及原厂工程师证书，人员社保证明材料，提供得5分，提供不全或未提供不得分。	5分

实 施 方 案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实际需求及特点制定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包含①供货组织安排、②供货进度计划、③管理制度和协调方案、④派送及验收方案、⑤测序仪维保方案、⑥项目团队安排。 二、评审标准： 1. 完整性：内容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 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 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 9 分） ①供货组织安排：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②供货进度计划：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③管理制度和协调方案：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④派送及验收方案：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⑤测序仪维保方案：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⑥项目团队安排：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9 分
质 量 保 证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质量保证方案，包含①质量保证计划、②供货质量保障措施、③质量保障制度及承诺。 评审标准： 1. 完整性及针对性：内容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	3 分

		合理。 2. 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三、赋分标准：（满分 3 分） ①质量保证计划：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 分； ②供货质量保障措施：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 分； ③质量保障制度及承诺：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 分。	
	售 后 服 务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售后服务包含：①售后服务内容及保障②服务响应时间及承诺③售后服务定期巡检方案及人员安排。 二、评审标准： 1. 完整性及针对性：内容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2. 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三、赋分标准：（满分 3 分） ①售后服务内容及保障：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 分； ②服务响应时间及承诺：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 分； ③售后服务定期巡检方案及人员安排：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 分。	3 分
	应急 预案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包	4 分

		含：①出现质量问题时的紧急处理措施、②遇到突发事件时的应急处理方案。 二、评审标准： 1. 完整性及针对性：内容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2. 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三、赋分标准：（满分 4 分） ①出现质量问题时的紧急处理措施：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2 分； ②遇到突发事件时的应急处理方案：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2 分。	
业绩	业绩	投标人提供 2023 年 06 月 01 日至今已完成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 1 分，最高得 4 分。 备注：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须提供完整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计分。	4 分
说明	1、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打分。 2、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一位小数，第二位“四舍五入”。 3、评标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由评标委员会决定暂停评标，并提出具体处理意见。		

3、**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比较技术部分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上述两项得分都相同，则由全体评审小组无记名投票，以得票高者排序在先。

三、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 号）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落实如下：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 8），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符合本办法的相关规定，评标委员会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见附件 8）。评标委员会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各级政府机构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

5.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

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7），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证明文件进行核实后，根据相关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6.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供应商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投标供应商红色公章）。（注：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改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7.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8.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 号；

10.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自 2021 年起，各级预算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 10% 的比例预留年度食堂食材采购份额，通过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原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13. 关于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说明

根据国办发〔2025〕34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对本国产品执行支持政策。

(1)对于仅有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政府采购项目，本国产品不享受价格扣除评审优惠。

(2)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既有本国产品也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且提供本国产品的供应商同时为小微企业的，应按照《通知》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对该供应商的产品同时给予支持本国产品和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评审优惠。相关价格评审扣除优惠，均应该在供应商原始报价基础上计算，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当采购项目或采购包的采购标的仅包含单一产品时，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的采购标的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且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此作出承诺的，则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4)投标人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样式见“投标文件”中附件6)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的采购标的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在《声明函》中未进行声明的产品视为非本国产品。供应商提供虚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5)若投标人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样式见“投标文件”中附件7)。供应商提供虚假《承诺函》、

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4.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1、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起到样式作用，编制投标文件前，请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2、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项目编号：DDXM2026-050

2026 年度 DNA 实验室检验耗材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目 录

(格式自拟)

一、投标函

致：西安市公安局新城分局/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我方承诺如下：

1. 投标报价为：详见开标一览表。
2. 如果中标，我们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将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履行完毕。
3. 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含修改部分）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4. 我们同意在投标有效期内（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_____天内），本投标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5. 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论和采购人的定标结果。
6.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次招标有关的数据、情况、样品（如涉及）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7. 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遵守贵公司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投标人名称）的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自然人投标的此处只附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2.2 授权委托书

致：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成立于(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姓名)
特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_____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_____(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
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_90_天内。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职务：

职务：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所在部门：

联系手机号码：（务必保持通畅）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备注：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无需提供此页内容。

被授权人参加投标时，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在本
公司缴纳的社保证明，未按要求提供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三、投标报价表

3.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元）	交货期	质保期	备注
投标报价（大写）：（¥元）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3.2 分项报价表

产品 费用	序 号	名称	品牌和型号	原产地及 制造厂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其他费用							
.....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备注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注：1. 投标人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2. 如有多种品规，每种品规均需注明投标报价。
3. 如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无效响应。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四、商务部分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资格证明材料，并封装至投标文件中。主要内容须包括以下几点，如果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一）资格审查文件（以下相关资料按文件要求提供，须清晰可见）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5条“投标人资质要求”的内容进行响应。

附件 1: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的书面声明

致：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我公司（具备/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如有隐瞒或违反，同意接受业主及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备注：投标人须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作出真实声明。

附件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致：陕西鼎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郑重声明：近三年未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无不良行为，产生的重大违法记录为____（没有填“零”）次。如有隐瞒或违反，同意接受业主及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备注：1. 投标人须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作出真实声明。

2.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二）投标人资格声明

1. 投标人资格声明

1. 名称及其它情况

投标人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成立和注册日期：_____

主管部门：_____

公司性质：_____

职工总人数：_____

2. 投标人最近三年法律纠纷情况

时间	案由	涉及金额	目前办理情况

3. 其他情况：_____

我们保证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如贵方要求我们同意出示进一步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 投标人企业关联关系声明函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1）与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_____。

（2）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_____。

注：若无此情形，写“无”即可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三) 对第三章“合同格式”项目交货期、质保期、结算方式、验收要求等合同条款逐条响应；（格式自拟）

（四）供应商业绩情况

供应商业绩情况（如有）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完成项目 质量	备注

注：1. 本表后附业绩证明资料加盖供应商公章，签订时间及金额以合同中的内容为准。

2.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五) 其他可以证明供应商实力的文件（如果有，格式自拟）

五、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

1.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及招标文件“第五章 评审方法中”中的评审细则表编制对应的技术要求，并封装至投标文件中。
2. 完成附件 3、附件 4、附件 5、附件 6、附件 7。

附件 3:

技术规格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备注

备注:

1、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的全部内容逐条进行响应，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偏离情况应如实填写“满足”、“优于”、“低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4: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配置汇总表

序号	姓 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技术 职称	资格证 书种类	工作 年限	拟担任的职务

注：1. 在填写时，如本表不适合投标人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附人员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5: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身份证号		专业/年限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历/专业	
资格证书		注册时间		从业时间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及当时所在单位		担任何职	主要工作内容	备 注

注：附人员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6: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生产厂为（厂名 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 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 5）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附件 7:

本国产品标准有关证明材料

(如适用，如无相关资料可删除本附件)

1.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2. 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六、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政府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日 期：

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须提供的资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附件 8: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包）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并如实填写本表，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投标人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 10: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1. 无格式要求，由出具监狱企业证明的单位自行拟定；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投标人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